

CDIP/8/8 原文: 英文 日期: 2011年11月14日

# 发展与知识产权委员会(CDIP)

第八届会议 2011年11月14日至18日,日内瓦

布基纳法索代表团的提案

秘书处编拟的文件

- 1. 在 2011 年 11 月 9 日给秘书处的来文中,布基纳法索向秘书处提交了一份题为"关于加强和发展非洲音像领域的提案"的项目提案,以落实与发展议程有关的若干建议,并要求将该提案作为正式文件印发,在发展与知识产权委员会(CDIP)第八届会议上审议。
- 2. 现将布基纳法索的上述来文及其附件转录于本文件附件中。
  - 3. 请CDIP注意本文件附件中所载的信息。

[后接附件]

### Ambassade du Burkina Faso Auprès de la Confédération Helvétique



Mission Permanente du Burkina Faso Auprès de L'Office Des Nations Unies, de L'Organisation Mondiale du Commerce et Des Autres Organisations Internationales à Genève

N° 11-00461 MPBFG/AMB/mk

发件方: 布基纳法索驻瑞士联邦大使馆

布基纳法索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世界贸易组织和其他国际组织代表团

收件方: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 日内瓦

文号: 11-00461 MPBFG/AMB/mk

2011年11月9日

布基纳法索驻瑞士联邦大使馆和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世界贸易组织和其他国际组织代表团 谨向世界知识产权组织(WIPO)致意,并荣幸地提及将于 2011 年 11 月 14 日至 18 日在日内瓦召开 的发展与知识产权委员会(CDIP)第八届会议。

有鉴于此,为了给落实 WIPO 发展议程 45 项建议的努力做出贡献,布基纳法索常驻代表团谨荣 幸地提交一份关于加强和发展非洲音像领域的项目提案,并请求将本提案作为正式文件印发,在前述 CDIP 会议上予以审议。

布基纳法索驻瑞士联邦大使馆和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世界贸易组织和其他国际组织代表团 谨借此机会再次向日内瓦世界知识产权组织(WIPO)致以崇高的敬意。

(印 章)

附件:载有关于加强和发展非洲音像领域项目提案的文件

抄送: 日内瓦南非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代表团(非洲集团)



Ambassade du Burkina Faso Auprès de la Confédération Heivétique



Mission Permanente du Burkina Faso Auprès de L'Office Des Nations Unies, de L'Organisation Mondiale du Commerce et Des Autres Organisations Internationales à Genève

# 落实发展议程建议

1\_2\_3\_4\_10\_11\_12\_13\_14\_35\_37\_39\_43\_45

关于加强和发展非洲音像领域的项目

## [草 案]

发展议程建议: 1\_2\_3\_4\_10\_11\_12\_13\_14\_35\_37\_39\_43\_45

### 关于加强和发展非洲音像领域的提案

1. 提 要	
项目代码	DA_1_2_3_4_10_11_12_13_14_35_37_39_43_45
项目标题	关于加强和发展非洲音像领域的项目
发展议程建议	1_2_3_4_10_11_12_13_14_35_37_39_43_45
	建议集 A: 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
	建议 1: WIPO 的技术援助应尤其面向发展、按需求提供、透明,并兼顾发展中国家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的优先重点和特别需求,以及各成员国不同的发展水平;对各项活动应规定完成期限。在此方面,技术援助计划的制定和执行机制以及评价程序,都应符合各国的国情。
	建议 2: 通过捐助国提供资金,增加 WIPO 提供的援助,在 WIPO 设立最不发达国家专项信托基金或其他自愿基金,同时继续优先重视通过预算内和预算外资源为在非洲开展活动提供资金,以尤其促进这些国家在法律、商业、文化和经济方面利用知识产权。
	建议 3:增加用于 WIPO 技术援助计划的人力和财政拨款,以尤其弘扬面向发展的知识产权文化,并重点争取在各级不同学术机构开展知识产权教育,提高公众对知识产权的认识。
	建议 4: 尤其重视中小企业以及从事科研和文化产业工作的各机构的需求,并根据成员国的请求,帮助其制定知识产权领域的适当国家战略。
	建议 10:帮助成员国通过进一步发展基础设施及其他设施,发展并提高国家知识产权机构的能力,争取提高国家知识产权机构的效率,并促进知识产权保护与公共利益之间实行公平的平衡。此项技术援助亦应延及处理知识产权事务的分区域和区域组织。
	建议 11: 帮助成员国加强各国保护当地创造、创新与发明的能力,并酌情根据 WIPO 的任务授权为发展国家科技基础设

施提供支持。

建议 12: 根据 WIPO 的任务授权,进一步将发展方面的考虑 纳入 WIPO 各项实质性和技术援助活动和辩论的主流。

建议 13: WIPO 的立法援助应尤其面向发展、按需求提供, 并兼顾发展中国家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的优先重点和特别需求,以及各成员国不同的发展水平;对各项活动应规定完成 期限。

建议 14: 在 WIPO 与 WTO 之间签订的协定的框架内,WIPO 应 向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提供关于如何落实和运用 TRIPS 协定中的各项权利和义务以及了解和利用其中所载的 灵活性方面的咨询意见。

建议集 D: 评估、评价和影响研究

建议 35:请 WIPO 根据成员国的请求,开展新的研究,评估在这些国家中采用知识产权制度会产生哪些经济、社会和文化影响。

建议 37:根据请求并在成员国的指示下,WIPO 可以开展关于 知识产权保护方面的研究,以了解知识产权与发展之间的可 能联系和影响。

建议集 E: 机构问题, 其中包括任务授权和治理

建议 39:请 WIPO 在其核心权限和任务范围内,与相关国际组织合作,协助发展中国家尤其是非洲国家开展有关人才流失问题的研究,并提出相应的建议。

建议 43:43. 考虑如何改进 WIPO 在寻找伙伴,以在透明和成员驱动的程序中,并在不损害 WIPO 正在进行的各项活动的前提下,资助和实施与知识产权相关的援助项目中所发挥的作用。

建议集 F: 其他问题

建议 45: 根据 TRIPS 协定第 7 条的规定,从更广泛的社会利益以及与发展有关的问题入手,处理知识产权执法问题,以便"知识产权的保护和执法应有助于促进技术创新和技术的转让与推广,使技术知识的生产者和使用者共同受益,有利于社会和经济福利,并有助于权利和义务的平衡"。

项目简介	本项目涉及发展议程在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领域的若干具体 建议;评估、评价和影响研究;机构问题,其中包括任务授 权和治理;其他问题。本项目旨在改善非洲音像领域的条 件,以促进非洲的发展。
项目期限	24 个月(第一期)
项目预算	将与 WIPO 秘书处磋商后提供。

### 2. 项目说明书

### 2.1. 介绍

音像领域为非洲的文化、社会和经济发展提供了独特的机会。非洲电影产业面临着一些具体的共同挑战,其中许多挑战都与有效的版权意识、版权管理和保护、创意艺术家的报酬以及非洲音像作品的融资和利用有关。最近非洲政府、产业界及其他利益相关方都呼吁在这一领域开展工作,因此特提出本提案,希望在 WIPO 的赞助下,通过多方合作加以执行。

#### 2.2. 目 标

本项目的目标是,通过提供援助,为非洲音像领域能在更好的专业结构、市场和法律确定性的环境下进行融资、制作和发行音像作品创造条件并对其进行评估,从而有助于落实发展议程。

本项目将直接有助于实现 WIPO 的以下计划和预算目标:增强知识产权专业人士的能力,打造知识产权专家人才库;增强知识产权专业人士的能力,打造知识产权专家人才库;为受益人建立现代化服务型知识产权管理部门;建立符合国家发展目标与国际知识产权条约和协定并酌情考虑到公共政策灵活性的国家知识产权立法;制定新的或加强现有的区域或次区域知识产权合作计划;加强大学、研发中心及其他私营部门利益相关方的机构能力,有效进行知识产权管理;成员国提高版权及相关权的意识和能力。

### 2.3. 完成战略

在非洲有关国家的政府主管机关、区域专门组织、产业界、发展机构及其他利益相关方结成公共—私营伙伴关系的背景下,WIPO秘书处将开展以下活动:

(a) 评估音像领域对参与国家的文化、社会和经济发展所作的贡献;找出并评估各项挑战;为制定国家和区域知识产权相关战略提出一系列解决方案和建议;进行项目评价和影响评估。

- (b) 举办电影融资、制作和发行方面的版权及版权相关问题培训班;鼓励采用自愿合同条款范本和加入专业网络;促进电影产业的专业化发展。
- (c) 研究具体方法和开展培训计划,以评价电影权益分配结构、发行支持情况以及电影对制片人、投资人和捐助机构具有的经济潜力。
- (d) 参与开发非洲本土电影市场;为非洲电影权利的销售开辟其他渠道。
- (e) 与各国主管机关合作,采纳更有效地保护版权的建议,尤其制止欧洲和美利坚合 众国对非洲电影权利日益严重的侵权现象,并加强非洲区域间合作;处理电视运营商 未经许可播放电影的现象;进行独立数据统计。
- (f) 帮助改进音像领域版权集体谈判和集体管理的基础设施及其他设施,促进区域和 国际合作及技术转让。
- (g) 通过当地媒体、培训课程和 WIPO 学院开展提高版权意识的活动;促进非正规经济部门采用使用许可计划。
- (h) 促进各利益相关方、现有项目和专业中心之间形成合力,为开发框架加强非洲各国政府、区域组织、发展机构、捐助方、音像领域和 WIPO 之间的合作作出贡献。
- 3. 审查与评价
- 3.1. 项目审评时间安排
- A) 一年后将进行中期审查;
- B) 在项目执行第一阶段结束后将进行评估,并对取得的成果进行审查。
- 3.2. 项目自我审评

将与 WIPO 秘书处磋商后提供。

4. 落实时间安排

将与 WIPO 秘书处磋商后提供。

5. 预算

将与 WIPO 秘书处磋商后提供。